

# 中国与新西兰个人所得税对比分析

汪川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世贸路 168 号, 江西 南昌 330000

[摘要] 目前我国个人所得税自 1980 年起历经七次修订。本篇文章将对我国个人所得税与新西兰个人所得税进行比较, 从税收征管、税法、税制结构、个税地位等方面入手, 逐一对比和分析。

[关键词] 个人所得税; 新西兰个税; 个税对比; 个税改革

DOI: 10.33142/mem.v2i1.3358

中图分类号: F812.42; F817.11

文献标识码: A

##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Personal Income Tax between New Zealand and China

WANG Chuanyi

No. 168 Shimao Road, Honggutan District, Nanchang, Jiangxi, 330000, China

**Abstract:** At present, Chinese individual income tax has been revised seven times since 1980. Starting from the aspects of tax collection and management, tax law, tax system structure, personal income tax status and so on, this article will compare and analyse Chinese personal income tax with New Zealand's personal income tax one by one.

**Keywords:** personal income tax; New Zealand personal tax; personal tax comparison; personal tax reform

### 引言

2018 年 8 月 31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通过最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 历史性地增加了专项附加扣除项目, 确立了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个人所得税制, 我国个税又迈向了一个新的阶段。本文结合新西兰个人所得税的实施现状, 从税收征管/税法/税制结构/个税地位等方面入手, 与我国新个人所得税法进行比较分析。

### 1 税收征管

#### 1.1 中国方面

我国目前的个人所得税征管基本依托代扣代缴和自行申报纳税的模式, 以源泉扣缴为主, 自行申报纳税为辅。存在扣缴义务人的, 按照源泉扣缴制度进行源泉扣缴; 不存在扣缴义务人的, 由纳税人自行申报纳税。

#### 1.2 新西兰方面

新西兰税收事务归税务局管理, 全称为 Inland Revenue Department (IRD)。目前新西兰采用的税收征管模式是依据其 1994 年确立的税收征管理法, 对于个人所得中的工资薪金收入实行源头扣除的方式, 也就是雇主在将薪金支付给个人之前先行扣除相应的所得税额, 这与我国的扣缴义务人代扣代缴类似。对于其他个人所得以纳税人自行申报纳税为主。

### 2 税法方面

#### 2.1 纳税义务人

##### 2.1.1 中国方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第一条, 在中国境内有住所, 或者无住所而一个纳税年度内在中国境内居住累计满一百八十三天的个人, 为居民个人。居民个人从中国境内和境外取得的所得, 依照本法规定缴纳个人所得税。在中国境内无住所又不居住, 或者无住所而一个纳税年度内在中国境内居住累计不满一百八十三天的个人, 为非居民个人。非居民个人从中国境内取得的所得, 依照本法规定缴纳个人所得税。我国纳税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 2.1.2 新西兰方面

新西兰对于纳税义务人的定义和中国一样, 居民纳税人 (12 个月内在新西兰境内居住满 183 天, 或在新西兰境内有固定住所) 就境内境外所得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 非居民纳税人只针对新西兰境内所得依法纳税。新西兰的纳税年度从当年 4 月 1 日起至次年 3 月 31 日。

## 2.2 纳税项目

### 2.2.1 中国方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第二条，纳税义务人应当就下列各项个人所得依法纳税，包括工资、薪金所得；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经营所得；利息、股息、红利所得；财产租赁所得；财产转让所得；偶然所得。其中前四项所得按纳税年度合并计算个人所得税，后五项所得按适用税率分别计算个人所得税。

### 2.2.2 新西兰方面

新西兰个人所得税应税项目包括工资，薪金所得；个人经营所得；投资收益；租金收入；海外收入等。个人所得税征收系统将银行/企业/医疗/保险等涉税信息进行整合汇总，以方便对税收进行监督和管理。每一个纳税年度终了，税务系统会清算每一个纳税人的个人所得税，多退少补。

## 2.3 扣除项目

### 2.3.1 中国方面

2018年实施的最新个人所得税法中规定的扣除项目包括“三险一金”等基本扣除项目，以及专项附加扣除，包括子女教育、继续教育、大病医疗、住房贷款利息或者住房租金、赡养老人等支出。

### 2.3.2 新西兰方面

新西兰的个人所得税扣除项目种类繁多，税务局给出了一些可申请扣除的费用举例，如按揭贷款利息，慈善捐赠，教育费用，医疗费用等，与我国可扣除项目类似。除此之外，新西兰有独立收入者税收抵免（IETC）项目。居民纳税人在一个纳税年度中的收入在\$24,000到\$48,000之间，可申请该项目，每周获得一定税款补贴。

## 2.4 税率

### 2.4.1 中国方面

根据最新个人所得税法，个人综合所得适用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四十五的超额累进税率；个人经营所得适用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三十五的超额累进税率；利息、股息、红利所得，财产租赁所得，财产转让所得和偶然所得，适用比例税率，税率为百分之二十。

表1 个人所得税税率表（综合所得适用）

级数	全年应纳税所得额	税率（%）
1	不超过 36000 元的	3
2	超过 36000 元至 144000 元的部分	10
3	超过 144000 元至 300000 元的部分	20
4	超过 300000 元至 420000 元的部分	25
5	超过 420000 元至 660000 元的部分	30
6	超过 660000 元至 960000 元的部分	35
7	超过 960000 元的部分	45

如上表所示，综合所得（工资、薪金所得，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适用7级超额累进税率，按月应纳税所得额计算征税。

表2 个人所得税税率表（经营所得适用）

级数	全年应纳税所得额	税率（%）
1	不超过 30000 元的	5
2	超过 30000 元至 90000 元的部分	10
3	超过 90000 元至 300000 元的部分	20
4	超过 300000 元至 500000 元的部分	30
5	超过 500000 元的部分	35

如上表所示，经营所得适用5级超额累进税率。适用按年计算、分月预缴税款的个体工商户的生产、经营所得和对企事业单位的承包经营、承租经营的全年应纳税所得额划分级距。

### 2.4.2 新西兰方面

新西兰所得税法规定，所得税税率（包括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每年由当年的年度税收法案确定。2021 年 3 月 1 日最新出台的法案提议，2020 至 2021 纳税年度的所得税税率将按照 2007 年所得税法规定的税率制定，也就是说税率保持不变（如表 3 所示）。

表 3 个人所得税税率表（主要所得适用）

级数	全年应纳税所得额（新西兰元）	税率（%）
1	不超过 14000 元的	10.5
2	超过 14000 元至 48000 元的部分	17.5
3	超过 48000 元至 70000 元的部分	30
4	超过 70000 元部分	33

新西兰对于纳税人主要所得采用四级累进税率，最低 10.5%，最高 33%。而对于次要所得，根据所得来源不同适用不同税率，如表 4 所示。

表 4 个人所得税税率表（次要所得适用）

级数	次要税务代码	税率（%）
1	SB	10.5
2	SB	17.5
3	SH	30
4	ST	33

## 3 税制结构

### 3.1 中国方面

2018 年个税修订使得我国个人所得税实现了由原先的分类所得税制向综合与分类所得税制（或称混合征收制）的转型，即在税法规定的九项所得中居民个人工资/薪金所得，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按纳税年度合并计算个人所得税，其他五项所得按适用税率分别计算个人所得税。

### 3.2 新西兰方面

新西兰税法将个人收入分为主要收入和次要收入。主要收入按纳税年度汇总计算所得，适用表 3 所示的四级超额累进税率，而次要收入根据不同的来源有相对应的税率，按不同来源分别计算税额。

在新西兰的纳税个人需要给雇主或支付报酬的一方提供税码和税号。税号是个人申报纳税时的唯一识别号。不论是居民纳税人还是非居民纳税人，只要在新西兰境内取得收入需要缴纳所得税的，都需要申请个人专属税号。税码能够帮助雇主或支付报酬的一方根据纳税人提供的代码快速计算出相应的税额。新西兰对不同来源的所得编排了不同的税码，只要找到相应代码，便可快速定位到对应的税率以计算出应纳税额，这就是税码的用途。

## 4 个税地位

### 4.1 中国方面

中国作为发展中国家，实行所得税和商品税并行的税制结构，但以增值税/消费税为代表的商品税占据主体地位，而所得税则处于次要地位。

表 5 2016-2020 我国税收收入结构 单位：亿元/%

纳税年度	国内增值税		国内消费税		进口货物增值税和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全部税收收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2016	52214	40.06	10217	7.84	12781	9.80	28850	22.13	10089	7.74	130354
2017	56378	39.05	10225	7.08	15969	11.06	32111	22.24	11966	8.29	144360
2018	61529	39.34	10632	6.80	16879	10.79	35323	22.58	13872	8.87	156401
2019	62346	39.46	12562	7.95	15812	10.01	37300	23.61	10388	6.58	157992
2020	56791	36.80	12028	7.79	14535	9.42	36424	23.60	11568	7.50	154310

注 1: 上表仅列出部分税种进行对比

注 2: 2016 年度国内增值税额将营业税额合并计算

注 3: 全部税收收入未扣除出口退税额

如上表所示, 2016-2020 年度, 个人所得税占税收收入比例在 7%至 9%之间徘徊, 而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占据税收收入的大部分比重。这也说明, 我国税收主要集中在对企业经营和商品服务等征税, 而个人所得税始终是小份额。

究其原因, 我国实行的是社会主义体制, 大量财富由国家和集体控制, 居民个人收入有限, 个人所得税作为筹集财政收入和缩小贫富差距的功能弱化。

#### 4.2 新西兰方面

新西兰作为高度发达国家之一, 个人所得税主要来源于中等收入和高收入群体, 而不是占纳税总人数绝大多数的普通工薪阶层。例如, 2019 纳税年度, 年收入在 70000 新西兰元以上的纳税人(税率为 33%)缴纳的个人所得税额占个人所得税总额的 64%。相比之下, 新西兰个人所得税占税收收入的比例要高得多。

表 6 中国和新西兰个人所得税占总税收收入比重对比 (%)

纳税年度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中国	7.74	8.29	8.87	6.58	7.50
新西兰	36.78	37.79	37.53	39.62	*

\*注: 新西兰 2020 纳税年度为 2020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截止目前尚未发布数据

如上表所示, 2016 至 2020 纳税年度我国个人所得税占总税收比例在 7%至 9%之间, 而同期新西兰数据为 38%至 40%, 远远高于我国个税占比。

#### 5 结论

综上所述, 我国最新修订的个人所得税法在税率和扣除项目方面都有大幅度的改革, 税收征管系统也逐步智能化和便民化, 对收入的分配和调节作用较以往也有所加强。但是, 与高度发达国家如新西兰相比, 我国仍存在较大的改善空间。新个人所得税法已实施两年多, 相信在不远的将来能够日趋完善。

#### [参考文献]

- [1] 杨志勇. 个税改革的前世今生[J]. 中国税务, 2019(1):18-23.
  - [2] 高培勇. 论完善税收制度的新阶段[J]. 经济研究, 2015(2):6-17.
  - [3] 吴俊培, 张帆. 基于税收管理体制对中国税制改革探讨[J]. 中央财经大学学报, 2015(1):1-10.
  - [4] Parliamentary Counsel Office. Taxation (Annual Rates for 2020 - 21, Feasibility Expenditure, and Remedial Matters) Bill [EB/OL]. <https://www.legislation.govt.nz/bill/government/2020/0273/latest/LMS352578.html>, 2021-3-1/2021-3-5.
  - [5] Inland Revenue. Income Tax Act 2007 [EB/OL]. <https://taxpolicy.ird.govt.nz/publications/2007/2007-act-income-tax>, 2007-11-1/2021-3-5.
  - [6] Inland Revenue. New Zealand tax residence [EB/OL]. <https://www.ird.govt.nz/-/media/project/ir/home/documents/forms-and-guides/ir200---ir299/ir292/ir292-2020.pdf>, 2019-8-1/2021-3-5.
- 作者简介: 汪川一 (1986.10-), 毕业院校: 澳大利亚悉尼大学, 当前就职: 新西兰奥塔哥大学, 职务: 助教, 职称无。